

平 果 市 人 民 政 府

平政函〔2023〕120号

平果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平果市 2023 年 中央、自治区提前批和本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 发展任务）分配方案的批复

平果市民族宗教事务局、财政局：

你们上报的《关于审定平果市 2023 年中央、自治区提前批和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分配方案的请示》（平民宗报〔2023〕2号）收悉，经研究决定：

同意平果市 2023 年中央、自治区提前批和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分配方案，请按程序依法依规办理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平果市 2023 年提前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分配计划表

